

官箴書集成編纂委員會編

黃山書社

官箴書集成

第九冊

官箴書集成第九冊目次

事宜須知四卷附續增八條一卷

〔清〕延昌撰
清光緒十三年至二十三年桂林楊鴻文堂刊本

一

敬簡堂學治雜錄四卷

〔清〕戴杰撰
清光緒十六年刊本

二三

宦鄉要則七卷

〔清〕張鑑瀛輯
清光緒十六年刊本

一〇三

牧令須知六卷

〔清〕剛毅撰
清光緒十八年京師刊本

二一三

居官鏡一卷

〔清〕剛毅撰
清光緒十八年刊本

二七一

佐雜譜二卷

〔清〕李庚乾輯
清光緒十九年四川會文堂刊本

三〇九

書生初見一卷

〔清〕翁傳照撰
清光緒刊本

三五五

公門果報錄一卷附續錄一卷佐治果報法戒錄一卷杖瘡方一卷

〔清〕宋楚望輯
清光緒十九年江蘇書局重刊本

三七一

停琴餘牘一卷

〔清〕羅迪楚撰
百甲山堂叢書本

三九七

學治識端一卷

〔清〕徐壽茲撰
清光緒二十七年刊本

四二一

宰惠紀略五卷

〔清〕柳堂撰
清光緒二十七年筆諫堂刊本

四八五

盧鄉公牘四卷補遺一卷

〔清〕莊綸裔撰
清末排印本

五三三

牧民贅語一卷

〔清〕王景賢撰
義停山館集本

六四九

吏皖存牘三卷

〔清〕姚錫光撰
清光緒三十四年排印本

六五三

吳官廳一卷

〔清〕吳官廳撰
清光緒十八年刊本

一〇一

外令錄略六卷

〔清〕吳官廳撰
清光緒十八年刊本

一一三

宦職要領十卷

〔清〕吳官廳撰
清光緒十八年刊本

一〇三

燭蘭堂學錄錄後四卷

〔清〕吳官廳撰
清光緒十八年刊本

一二三

事宜叢談四卷附錄八卷

〔清〕吳官廳撰
清光緒三十三年至三十三年刊本

一

光緒丁亥仲秋

事宜須知

暖香堂師言主人識

序

袁子才由翰林散知縣留別詩云行來官禮我猶生紀實也蓋外官禮節非止翰苑諸公不知體例即部曹各衙門司員亦多欠理會所以然者京官只有堂司之分無問品級如六部郎中正五品昔年多有加至三品銜者而八品筆帖式則視若同官無差等也若外官道四品府亦四品正從之分判若霄壤此事之大可笑人者也會典一書繁重難覓而由京外用者往往獲咎於無心上游量大者或可原諒否則有因一言一動而自誤名程者由是觀之則

我長白 壽峯觀察之惠人不淺也是雖
滿與漢小有異昔與今畧不同缺有優劣
之分境有富貧之判上司好惡亦難輕嘗
同僚性情亦難預揣要其大旨不外乎此
行而宜之之謂義事非所宜鮮不招損况
宦場乎得此一編以為圭臬以先知覺後
序

二

知世之相須者正殷居心如觀察可謂賢
矣

光緒丁亥暮春山陽秦煥拜識於粵西之
八桂堂

郡伯壽峯都轉敷歷中外將三十年
矣動容周旋無不中禮盛德之至也光
緒六年秋

來典潯 宗康時權貴縣篆為郡屬邑
旋補桂平為附郭首邑朝夕親炙深服
其居官行政有條不紊今年夏出示
跋

一

手編事宜須知一書自謁選至到任今
摠綱四條目八十有四真良二千石之
寶鑑也亟請付梓以廣其傳俾同官
者得有遵循其嘉惠寅僚豈淺鮮哉
光緒十有一年乙酉夏屬吏李宗庚
謹跋并書

叙

壽峯觀察學優而仕歷官中外卓著循聲
丁亥春由潯返省以事宜須知一冊見示
其中仕途之禮節儀文詳晰備錄有條不
紊使後之初膺外任者奉作準繩豈小補
哉 觀察於此尚復拳拳其於國計民生
叙
則更可想見矣 徐紹樞謹註

事宜須知卷一

在京

二十四條

取具圖片

呈遞供狀

呈遞互結

赴部投供

二十截缺

吏部驗到

事宜須知 卷一 目錄

選缺議官

午門掣籤

月終驗看

進月官卷

內閣驗放

驗放覆奏

具摺謝恩

召見禮節

謁見各堂

長白壽峯延昌識

在部請假

由部領憑

繕發稟信

備帶書籍

備帶衣物

延請幕賓

京內布置

酌帶家丁

措辦旅費

事宜須知

卷一 目錄

一

在京

取具圖片

大凡旗員候選班次。選期將近。應先取具本佐領圖片。叙明案由。呈報吏部註冊候選。如係漢員。須用同鄉京官印結報部。

呈遞供狀

每月朔之前一日。應遞供狀一件。須托吏部穩妥之書吏照料。款式係具供狀某旗某人。或某省某縣某人。由候選知府。今赴大部投供是實。後面註寫年月日。

呈遞互結

事宜須知

卷一 在京

三

每月朔日。應遞互結一件。必須親到。款式係具互結某花樣某官某名。今於與互結事。依奉結得同選官。某名某旗某生。或某省某縣某生。由某班候選在案。今赴大部投供驗到。委係親身。所結是實。後面註寫年月日。互結官某畫押。此一節尤為緊要。總須兩人晤面。所謂互結者。蓋彼此互相具結也。

赴部投供

月朔投供。尤須親身聽點。以防假冒舛錯之弊。點名者係滿漢司員二人。

二十截缺

凡遇選缺到班二十日以内見缺歸本月選二十日以外見缺歸下月選

吏部驗到

輪選到班於二十四日赴部驗到在大堂北向立背某名若干歲至於服色總以藍袍補褂掛珠爲是旗員背清語

選缺議官

每月二十四日吏部將本月應選缺分查明名曰議官即開選也

午門掣籤

事宜須知

卷一 在京

四

每月二十五日吏部將本月應選缺分人名各繕一籤請吏部堂官一位在午門監掣雖一人一缺亦須掣籤名曰坐掣蓋存案也

月終驗看

每月二十八日吏部將已選之員帶赴東闕門內預備

欽派王大臣驗看東向立背某名若干歲服色與驗到同

進月官卷

選缺後於次月初一日吏部呈進月官卷一分如係旗員內開某名某旗某佐領下某生年若干歲如係漢員須寫某

名某省某縣某生年若干歲叙明案由云云今籤掣某省某府知府敬繕履歷恭呈御覽謹奏後而敬書年月日

內閣驗放

選缺後於次月初五日黎明前穿藍袍補褂掛珠並帶荷包手巾即外省所呼赴內閣驗放齊至大堂北向跪奏旗員係阿某名若干歲漢員係某名若干歲旗員之若干歲仍背誦清語譬如三十歲係孤仲色四十歲係得西色之類阿阿二字之謂奴才

驗放覆奏

事宜須知

卷一 在京

五

驗放之次日欽派王大臣將前一日驗放各員以堪以補授奏聞如各該員內有曾經保獎俟補缺後賞加某銜字樣是日即可換戴以上驗放及覆奏兩條蓋指未親政後一律帶領引見

具摺謝恩

覆奏之次日專摺謝恩如係旗員應用清漢摺各一件漢

字履歷一件清漢字膳牌一件托軍機處繕辦最妥並可托軍機蘇拉照料無誤蘇拉者即聽差也清倘係漢員不用清摺進

內時須先面見

御前王大臣軍機王大臣當面稱名隨

稟因選授某府知府。今日具摺謝

恩。服色亦仍穿藍袍天

青補褂掛珠。夏令應穿實紗袍褂。戴羅胎帽。不可穿亮紗戴萬

絲帽。冬令如遇冬臘月分。應穿白風毛褂。均須佩帶荷包手巾。

靴子應揀整齊而稍舊者穿用。底舊不滑。以免跌足失儀。有節

子及透空之朝珠。均不可用。未帶之前。須重新穿好。所為新綫

結實。不致脫落。帽絛更要縫妥。尤須捆護膝。至於

問之件。斷難預料。須於前數日。將籍貫年歲出身履歷。在某部

某司。及兼行之衙門。當差年分。得過何項保獎。所辦何事。現時

本管各堂官。本司掌印各姓名。新選之缺。離京路程。所屬幾縣。

事宜須知 卷一 在京

六

此缺在該省之某方。督撫藩臬學政。與本缺前任署任各姓名。

有無烟瘴。及洋人傳教等事。或當年曾在某省帶兵剿賊。擒拿

某要匪姓名。山川形勢。如係漢員。須將本籍近來地方情形。兩

賜如何。及京內近日銀糧各價。逐一註寫手摺。連日熟看。往來

於胸。以備奏對。此不過舉其大畧也。若所問之語。在預備之外。

應如何奏對。則神而明之。存乎其人矣。

召見禮節

寅初進 內。於面見各堂後。應在九卿房靜坐。聽起兒如有信。

蘇拉必來稟知。及進 乾清門後。另有坐落。俟軍機王大臣見

畢由 御前太監帶進。在 養心殿召見時居多。俟到殿內

東簾外少候。 御前太監。必從簾隙微窺。然後太監掀簾將

我輩往裡稍帶。邁進門檻。不過一二步。向東北面 君跪。一

面摘帽。放在右腿旁。向上。一面口奏。如係旗員。應背阿阿某名。

阿布開。克什德。亨其勒們比。此清語也。即係奴才某人叩謝天恩。漢員應背某

名叩謝 天恩。旋即戴帽跪立。仍向東北斜行三五步。以有

墊子為準。在墊子之外跪。此軍機大臣所跪。墊子不可不避。靜聽 問話。不

必摘帽。此時須沉心靜氣。所看之處。總以 寶座根腳為是。太

高則神不敬。太低則氣不舒。均非所宜。奏對之語。不可太多。問

事宜須知 卷一 在京

七

何事。奏何事足矣。多則恐有舛悞之處。 上面有話。飭令去

罷。再為跼起下來。須退行斜向。至門檻外。簾要輕放。方為敬慎

之至。

謁見各堂

召見下來。又須面見 御前王大臣。軍機王大臣。及本管各

堂官。將適纔奏對之語。大畧回明。再往各堂王大臣府宅。叩謝

求見。如不見。須再去。總以去三四次為妥。到宅之頭一次。須有

門包。每宅不過八兩六兩四兩之數。府宅轎班車班。亦須點綴

均視缺分如何。各府門包。須向至熟友人酌定。至到府宅應用

大紅雙單片。到府用雙片。到宅用單片。寫新選某省某府知府某名。不用手版。倘或傳見。到客廳。即行叩頭。如外官禮所見各堂。如係常見相熟者。仍自稱司官為是。倘遇泛泛堂官。亦可稱卑府。或有世誼年誼戚誼者。按實在稱呼。亦未嘗不可。總之因時制宜也。在京見王大臣與族員堂官。若句句稱卑府。不惟不合體例。反貽笑大方。京官不講送茶。如堂官係由外任調京者。一經議茶。我輩即須告退。本省督撫藩臬道。本管道。或有此時到京者。或此時自京新放者。應早去謁見。上手版呈履歷。稱卑府。一如外官禮。不可不知。

在部請假

事宜須知 卷一 在京

八

如係旗員。應取具佐領圖片。於是月報明吏部。呈請病假一月。漢員則取同鄉京官印結。

由部領憑

假期屆滿。應再取本佐領圖片銷假。到部領憑。領憑後。或再續假兩個月。萬勿再多。不續亦可。

繕發稟信

選缺後。應速發本省督撫藩臬道。本道學政。各官銜手版一分。履歷手版一分。頌揚手版一分。名曰三套紅稟。須拜懇內行繕辦。方合規矩。交本省提塘寄發。以期迅速。首府首縣署本缺知

府。及所屬之首縣。與夫本省如有舊交者。均應一律致函。方為周密。

備帶書籍

今將光緒五年。昌選補潯州府時。備帶書籍。開列於後。

皇朝經世文編

四庫全書目錄

大清律例

佩文韻府

大清會典

廿一史約編

大婚典禮

廿四史

大葬典禮

淵鑑類函

事宜須知 卷一 在京

九

欽工備要

綱鑑易知錄

康熙字典

漁陽精華錄

雍正上諭

各種叢書

硃批諭旨

嘯庭雜錄本朝掌故

南巡盛典

昭明文選

聖武記

律例便覽

宸垣識畧

折獄便覽

文廟祀位考

滿漢名臣傳

陵寢圖考

法指掌

呂子節錄	從政必讀
居官日省錄	洗冤錄詳節
六部處分則例	福惠全書
各部各司則例	牧令書
秋審實錄比較	駁案新編續編
軍衛道里表	律表
聊齋誌異	紅樓夢
隨園詩話	鴻雪因緣
本草備要 附醫方集解	驗方新編
事宜須知 卷一 在京	十
筆花醫鏡	不知醫必要
陳文恭公全集	各部經卷
滿洲祭祀婚喪禮節	吏部新定保舉章程
府考應用各書列後	
欽定四書文	四書體註
聖諭廣訓	小本十三經
御選唐詩	詩韻合璧
性理精義	同館詩賦解題
唐宋詩醇	臨文敬避

讀書作文譜 附父師善誘法	文武科目條例
古文名文	武經
近科墨選	馬步須知
以上各書。不過記其大畧。所帶尙不止此。卽以潯州而論。書坊既少。書目不全。且紙板過劣。其勢必須由京多帶。若三江兩湖。羣書如林。美不勝收矣。	
備帶衣物	
應用衣服備送禮物。有萬不可少者。必須在京購買。開列細單於後。	
事宜須知 卷一 在京	十一
朝冠 一羅一皮足矣	披肩一件
蟒袍單紗各一件	京帽各一項
白風毛褂一件	京靴各雙
夾襖袄	羅襖衫
紅呢帽罩一件	大呢荷衫一件
各色捲領	補子雨縐
翎支翎管	頂珠頂托
火鐮	缺襟袍馬褂 不必多帶數用足矣
以上蓋自用應有之物。非謂炫羨章服。若缺苦路近。亦可隨帶。	
	小刀
	荷包手巾拜墊各分
	朝珠
	皮棉夾單紗袍褂各二件
	青綢單褂青紗褂各二件
	朝衣一件 朝裙亦可
	本色貂褂一件

時置辦不必多帶。至於送禮之物。另有一單。

袍褂料一套。總以綢料爲上。宮樣活計。九件七件。均不可少。連托頭品頂珠

帽纓。皮帽沿。皮袖頭

頭二品補子。京靴。大小部摺紳

書籍

以上送禮之件。預備十色。足敷應用。因名憲不能滿收。所

收者。不過摺紳書籍而已。若無書籍。另酌一物亦可。

延請幕賓

刑錢一席。總應到本省奉請爲是。以其熟悉地方情形也。至書

事宜須知

卷一 在京

三

啟管賬兩席。如有舊交素識可靠之人。請定同行尤妙。既可不拘形迹。又免長途寂寞。此蓋指自京新選外任而言。若曾任知府。所有刑錢書啟二席。有數年欽佩者。奉約同往。尤爲妥協。管賬一席。不必太拘。昌赴潯接印後。關稅出入及大宗各賬目。自行經理。則易於查點。一目了然。每見外任經營銀錢。半皆友人或子姪輩。綜核詳明。有條不紊。固不乏人。而百弊叢生。亦正指不勝屈矣。

京內布置

應布置者。蓋有三焉。一繕辦稟信。二經理款項。三辦理冗務。均

屬不可少之舉。御前王大臣。軍機王大臣。本管各堂官。受

業之老夫子。均應繕稟呈遞。到任後及每週年節。與夫升遷等事。尤應呈遞賀稟。若由任所繕辦。路近者。固不致悞。倘或路遠。寄到恐遲。是以必須請定有人。在京代辦。言定每年束脩若干。兩按節寄到信件。亦可托辦。惟款項一節。尤爲緊要。外官離京之後。必有應酬。拖欠賬目。以及接濟族中等款。所托非人。鮮不受累。須在本族與戚友中。奉請素所佩服者。及辦事詳慎得當之人。懇爲一手經理。方免貽悞。如有兄弟或子姪。須擇其能幹有爲。深知大體者。一二人辦理。以專責成。亦未始不可。置辦冗務一事。責之子姪。或托至親可也。

事宜須知

卷一 在京

三

酌帶家丁

此一事爲最難。每遇缺分。一露消息。荐者紛紜。竟有萬難擺脫之勢。而多年舊僕。近日新僕。無不願往。若輩存心。所爲此去發財耳。酌帶一節。尤屬緊要。平日未有缺之先。將已用舊僕。及戚友中。留心體查。擇其老成可靠。通曉官事者。一二人。其次或精明。或安詳。或本分。或粗笨。各爲一門。數用足矣。此日須斟酌高下。暗定去留。密記在心。不可宣露。一經得缺。不致茫無所指。各處所荐之人。願留者。須早定。不留者。宜善遣。相關情面。以免開

罪於人其中如有難遣之處不妨酌贈幾金以安慰之倘有攜資而往俗名曰帶肚常隨此輩但能不用爲是若用此等款項到任後頗難位置不可不慎之於始

措辦旅費

家計素裕不必籌措者無論矣若必須措辦應在族中或戚友前挪借方妥倘其勢不能通融亦應極力設法總以不押憑爲萬全之策庶免許多掣肘雖利息稍多不必計較

事宜須知

卷一 在京

古

事宜須知卷二

起程

七條

呈報起程

嚴密帶憑

在途賬目

登寫日記

留覽名勝

沿途拜客

事宜須知

卷二 自錄

舟車啖經

圭

長白壽峯延昌識

起程

呈報起程

旗員仍取本佐領圖片。漢員取同鄉京官印結。將起程日期。呈報吏戶兩部戶科等衙門。旗員仍報本旗。

嚴密帶憑

憑爲此官之所繫。衣箱書箚。均不可放。應做一小布袋。再用油網。將憑包好。裝入袋內。縫在本官之內衣。勿令人知。乃爲嚴密辦法。仍將原憑字樣。全錄一紙。另爲收存。以防意外之虞。此慎而又慎者也。

事宜須知

卷二 起程

去

在途賬目

拜托同行之友。或委派家丁。一手經理。以專責成。倘能自行經管。尤妙。

登寫日記

此雖瑣屑之舉。然長途無事。無論舟車。不免寂寞。如能按日登記。既可消遣。又可備查。他日展卷一觀。亦存雪鴻之意。

留覽名勝

沿途經過。倘遇名勝之區。不妨停車停泊。留覽一番。我輩宦遊。行踪無定。湖山攬勝。最不易逢。若能卽景吟詩。藉抒懷抱。並可

藉資考據。又可開闊胸襟。山水因緣。未始非人生一樂事也。

沿途拜客

所過城郡。如有戚友。現在任所。或至熟之人。留寓於此。必須往拜。挑燈夜話。舊雨聯歡。亦聯絡友朋之一道也。

舟車嗟經

或舟或車。每於黎明開行時。頗可端坐嗟經。心定神清。不覺行路之苦。況清晨氣爽。妄念不生。一心專誦彌陀。諸神默爲呵護。消愆滅罪。化險爲夷。受福真無量矣。

事宜須知

卷二 起程

去

事宜須知卷三

到省

長白壽峯延昌識

二十三條

稟到請假

拜首府縣

謁見禮節

衙門三日

尋常稟見

初拜各官

事宜須知

卷三 目錄

七

應行繳憑

分別送禮

坐省幕賓

坐省長班

憲薦各幕

同官薦僕

奉飭赴任

叩謝飭知

稟辭起程

上憲回拜

上憲請飯

同官習見

同官請飯

各等稱謂

購買書籍

寄發紅諭

接須知冊

事宜須知

卷三 目錄

九

到省

稟到請假

到省之日。遣人到各憲衙門。上手版稟到。隨請假三日。外官向來如此。窺度其意。因甫到省垣。征塵未掃。稍爲休息。以便演習進見禮節。

拜首府縣

請假之內。應拜首府縣二公。請教謁見各憲禮節。首府與我。雖係平行官。初見時。須叩頭行大禮。應稱某翁先生。拜首縣時。亦稱某翁。至於自稱。總是兄弟。其中如有年誼世誼戚誼者。應按

事宜須知

卷三 到省

三

實在稱謂。

謁見禮節

知府各官。向係首府帶見。總應自首道見起。由下而上。層次不可倒置。應早爲繕安。履歷數分。謁見時。總是叩頭行禮。然後請安。一面將履歷呈遞。應穿蟒袍補褂掛珠。見時。放挖杭。清語呼馬驛袖爲挖。此時上憲必送茶。我應離坐稍退。再去向上憲似欲敬茶。上憲必用手微阻。我辭上坐不敢居。上憲必讓。然後再坐。自稱卑府。面稱督撫。藩臬道學政。均係大人。若對此上憲。肯稱各上憲。則加台字。如制台撫台藩台臬台道台學台之類。如制台係

大學士。面稱背稱。均曰中堂。上憲問話畢。讓茶再走。面稱將軍。曰將軍。背稱將軍。曰某將軍。如

欽差大臣到省。面稱曰大

人。背稱曰某大人。隨帶司員。亦面稱大人。對上憲。稱各府知府。及在省候補知府。均曰某守。同知曰某丞。通判曰某倅。州曰某牧。縣曰某令。直隸州州同。曰某州丞。州判曰某州倅。散州州同。曰某州同。府經歷縣丞。以至未入流。均係上加姓下綴銜。並無別稱。再制台應稱制軍。若係宮保。則稱宮保。撫台應稱中丞。藩台應稱方伯。臬台應稱廉訪。道台應稱觀察。衙門三日。

自初次謁見後。仍穿花衣。連上衙門三日。上手版。各憲傳見。與

事宜須知

卷三 到省

三

否。不能預定。見面請安。不必再叩頭。

尋常稟見

儀門外下轎。進角門。坐官廳。長班投手版。院署交巡捕。藩臬道署交號房。與初見同。至傳見禮節。亦與初次無異。惟不必叩頭。不必穿花衣。面見請安而已。

初拜各官

初拜候補道各位。仍用手版。面見叩頭後。請安。稱大人。自稱卑府。平日謁見。仍就請安。道台亦必還安。初拜同班知府。亦須叩頭後一揖。平日相見。彼此一揖。至於拜州縣佐雜等官。無不攜